

项目业主采购需求书

	类别	建议
1	名称	高州市普通高中基础设施质量提升建设项目(三期)-高州市第三中学项目预算编制采购需求书
2	项目业主情况	项目业主名称: 高州市政府投资项目代建中心 地址: 高州市文明路21号
3	中介服务名称	工程造价咨询
4	对中介服务机构 的资质要求	1. 已在中国境内注册, 在法律上、财务上独立, 合法运作的独立法人, 且经营范围必须满足本次公开选取范围。 2. 报名机构需有工程造价咨询-预算编制能力, 有经验者优先考虑。
5	服务内容和服 务要求	1. 项目基本情况: 一期用地面积约4195.68平方米, 总建筑面积约10268.33平方米, 新建教学楼、地下室、架空层、连廊、道路广场等; 二期用地面积约5614平方米, 总建筑面积约10232.02平方米, 新建宿舍楼、架空层、连廊及旧危房拆除、宿舍区围墙等。 2. 服务要求: 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 现委托中介单位进行高州市普通高中基础设施质量提升建设项目(三期)-高州市第三中学项目预算编制, 编制要符合政策法规并出具预算报告书。
6	合同履行地点 和方式	1. 提供服务的时间、地点按照合同签订双方自行约定。 2. 提供服务的方式: 预算编制报告书

7	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	1. 公开选取方式：方案择优选取。 2. 报价方式：下浮率 3. 计价标准：按工程造价咨询费参照广东省物价局粤价函【2011】742号文件的收费标准计算，结算价不能高于财政相关部门审定价，最终以财政审定部门审定为准。
8	服务时间	本项目采购合同自双方盖公章后生效。项目开工至项目交工验收，自合同生效之日起开始计算。
9	验收	1. 验收时间：按合同约定。 2. 验收程序：按合同约定。 3. 验收标准：国家标准。 4. 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方式：验收不合格的判定标准、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整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以及项目实际情况确定。
10	结算方式	按照合同双方支付条款约定
11	违约责任	当事人一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的，应当承担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违约责任。 当事人一方未按照约定支付合同款的，对方可以要求其支付合同款。 当事人可以约定一方违约时应当根据违约情况向对方支付一定数额的违约金，也可以约定因违约产生的损失赔偿额的计算方法。当事人就迟延履行约定违约金的，违约方支付违约金后，还应当履行债。

12	补充合同和解决争议方式	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或仲裁)的方式解决。——必须明确选定诉讼还是仲裁，两者都选或者两者都不选，该条款无效。
13	备注	1. 如果监督管理部门对有关服务已经拟定“合同范本”，业主单位、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使用有关“合同范本”；如果监督管理部门未有“合同范本”，业主单位、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自行拟定合同。 2. 合同的实质性内容，应当与采购公告、采购结果的内容一致。合同的实质性内容是指合同标的、数量、质量、价款或者报酬、履行期限、履行地点和方式、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方法等(即表格中的序号1-10)。 3. 合同的变更、终止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